

第一部 自由之树

“你们正在和人类的敌人作拼死的斗争，不仅为你们自己——因为你们可能看不到那完美的自由之日；你们斗争，也是为正在吃奶的孩子。”

——1796 年伦敦通讯会对派往各地巡回代表的指示

“恶人婊子正在统治，不受限制。”

——威廉·布莱克，1798 年

第一章 成员无数

“让我们的成员无数！”这是伦敦通讯会“指导原则”中的第一条。1792年3月，当通讯会书记开始与设菲尔德的一个类似组织建立通信联系时，就引用了这一条原则。^① 伦敦通讯会第一次会议是两个月前在河滨马路附近一家酒馆（埃克塞特大街的“钟声酒吧”）里召开的，9名“心地善良、勤劳清醒的人”参加了会议。伦敦通讯会的创建者、第一任书记是托马斯·哈迪，他后来回忆这次会议时说：

吃过面包和奶酪、喝完黑啤酒、如平时一样吃完晚饭、吸过一袋烟后，我们就谈起了时局是如何艰辛、生活必需品是如何昂贵……这样，就提出了把我们聚到一起来的那件事——议会改革。对这个阶级的人来说，这是件需要慎重考虑和认真对待的大事。

那天晚上，在场的9个人中有8个成了创始会员，交纳第一个星期的一便士会费。第9个人考虑了一番，在第二个星期也参加进来。哈迪他也是司库，口袋里装着协会的全部资产8个便士，回到他在皮卡迪利大街9号的家里，他将用这些钱去买信纸，以便和国内那些思想相同的组织建立联系。

两个星期后，有25个会员参加进来，司库手里也有了4先令1便士的经费（6个月后据称已有2000多名会员）。入会手续很简单，只要对三个问题作肯定的答复就算通过了考察，其中

^① 《托马斯·哈迪自传》（1832）第16页。

最重要的一个问题是：

你是否完全相信：国家的福祉需要每一个成年人——
只要他头脑清醒、又没有犯罪的前科，就有权参加议会
的选举？

协会成立的第一个月中，曾接连五个晚上辩论同一个问题：“我们作为手艺人、小店主和机匠，有没有权利去争取议会改革？”他们考虑再三，在心中斟酌有可能想到的每一种观点，最后认为有权利这样做。

两年后，1794年5月12日，皇家执行吏和弓街两名巡捕加上内政大臣邓达斯的私人秘书，还有其他一些大人物光临皮卡迪利大街9号，将鞋匠托马斯·哈迪以叛国罪逮捕。当官员们搜查房屋、砸开一个衣橱、在哈迪夫人（她正怀着孕，因此始终躺在床上）的衣物里乱翻、包走了四大方巾的信件和一米袋的传单、书籍和手稿时，哈迪一家人默默地在一旁看。就在这同一天，国王向下院发出一份特别信件，专门谈各地通讯会的煽动活动；两天之后，下院任命了一个秘密委员会，专门审查哈迪的文件。

枢密院亲自把哈迪提审了好几回，哈迪对这几次提审很少记叙。但哈迪的一个同监难友把他自己受这举国最高机构审理的情况用戏剧形式重现出来，以飨读者。约翰·塞尔沃尔这样记叙道：“我被叫进去，看见全班人马都守在那里，下巴深陷在讲稿和手稿中……它们都乱糟糟地堆在一起。”大法官、内政大臣和首相皮特都在那里：

检查总长（钢琴伴奏）塞尔沃尔先生，你叫什么名字？

塞（略显悲哀地）约翰。

检（钢琴伴奏继续）：……姓名以两个“J”还是以以一个“J”

结尾？

塞 两个 不过也无所谓（谨慎而又阴郁地）你别自找

麻烦了，我不会回答问题的。

皮特 他说什么？从房间另一边飞快地环视一眼，目光敏锐 然后坐到大法官身边。）

大法官（声调温柔，几乎是耳语）他说不想回答问题。

皮特 什么？——什么？——什么？（尖锐地）……^②

约翰·塞尔沃尔于是把背对着那些达官贵人，“欣赏起一幅水彩画来”。首相叫他走开，然后把一个 14 岁的男孩亨利·伊顿叫进来提审，伊顿曾和塞尔沃尔家住在一起。这孩子立场十分坚定，竟“发表起政治演说来，他言辞尖锐，谴责皮特先生，说他向人民征收太高的捐税……”

用后来 100 年的标准来判断，冲突双方在这时都没有经验，都不清楚自己应该扮演的角色。他们把后来那种大规模的非个人冲突预演成稀奇古怪的个人冲突了，^④ 礼貌与敌视并存，在阶级仇恨的怨怒中，仍留有表现个人善意的余地。塞尔沃尔、哈迪和其他 10 名犯人被关在伦敦塔，后来又转到新门监狱。在新门监狱，塞尔沃尔有一段时间关在陈尸所里；哈迪太太在“教会与国王派”暴徒围攻她的家时受了惊吓，结果难产而死。枢密院决心把叛国罪的诉讼进行到底，而对叛国犯的最高定罪是先上绞刑，乘他还没死的时候砍断绳子，剖腹掏肠（当着他的面焚烧内脏），然后再砍头、分尸。一个由体面的伦敦市民组成的大陪审团对此没有兴趣，经过 9 天的审判，哈迪被开释（那天刚好是

② 《民友报》，1795 年 4 月 4 日。可对照枢密院关于提审塞尔沃尔的记录：“本书记官问他姓名如何拼，答：随便怎么拼都行，他是不会回答的……” 财政部司法处档案 第 11.3509 号 第 83 帧。

③ 《晨报》，1794 年 5 月 16 日。

后来，当雅各宾派约翰·宾斯未经判决就关进格拉斯特城堡时，内政大臣夫妇还携带二女去探望他。

1794 年的火药阴谋纪念日)。^⑤陪审团长在宣布过“无罪”之后就晕了过去,而伦敦民众则情绪激昂,把哈迪拉到街上去凯游行。霍恩·图克和塞尔沃尔也随后获释(其他人的案子也就此了结了),但民众的庆贺却稍嫌早了一点。第二年,对改革派——或“雅各宾分子”的高压政策反而加倍了。到 90 年代末,整个运动似乎都已被打散,伦敦通讯会被取缔,潘恩的《人权论》被查封,群众集会也被禁止了。哈迪在大菜市附近开了一家鞋店,请以前的老改革派来照顾他的生意,以示不忘他过去的功苦。约翰·塞尔沃尔隐退到南威尔士一座孤独的农场上去。初看之下,“手艺人、小店主和机工”终究是没有权利争取议会改革的。

一般认为,伦敦通讯会是英国第一个确定的工人阶级政治组织。为了不故弄玄虚(因为设菲尔德、德比和曼彻斯特的协会都成立在伦敦通讯会之前),有必要对这个问题下一个明确的定义。有些人说,自美国独立战争以来,就时常出现一些有工人阶级参加的讨论团体;而另一些人则认为:把伦敦通讯会看成是“群众激进”团体,也许比“工人阶级”团体要准确得多。

从哈迪的情况来说,他肯定是个工匠。他 1752 年生,曾在斯特林郡学鞋匠手艺;他也在卡隆铁工厂做过瓦匠(在给制铁商罗巴克盖住房时,脚手架倒下来,差一点被砸死)因此也见识过一点新工业的东西。他在美国独立战争之前不久到伦敦,当时还是一个年轻人。他选择了一个职业,那是众多职业中的一个,在这些职业中,帮工们都指望能自开门面,幸运者还可以自己成为开业师傅——如哈迪最终做到的那样。他娶一个木匠兼建筑

^⑤ 1605 年 10 月 5 日,天主教徒企图炸死英王詹姆斯一世,是为火药阴谋案。——译注

工的女儿为妻；他的同事、担任过伦敦通讯会主席的弗朗西斯·普莱斯后来则成为裁缝铺老板。当时，帮工与小业主的分界线模糊不清，1795年，鞋匠帮工协会曾罢工反对哈迪，那时他已经是小老板了。弗朗西斯·普莱斯在成为裁缝业主之前，则帮助组织过1793年缝裤业帮工的罢工。具有独立身份的工匠（其工场也就是“店铺”）和小店主、小生意人之间的分界线就更加模糊；从这些人那里再跨一步，就是个体经营的雕刻师如威廉·夏普和威廉·布莱克以及印刷工、药剂师、教师、办报人、外科医生和非国教的牧师等等。

因此伦敦通讯会的一端深入到皮卡迪利大街、舰队街和河滨大街四周的咖啡店、酒馆和非国教教堂里去，在那里，自学起家的帮工有可能和印刷工、小店主、雕刻师及青年讼师们并肩而坐；它的另一端，特别是在泰晤士河东岸和南岸，就一直插到比较老的工人集团中去，比如说外滨的码头工、斯皮特菲尔兹的丝织工、索斯沃克的非国教古老据点等等。200年来“激进的伦敦”与只有两三个基本行业的北中部中心区相比，社会与职业方面表现出更多的多样性，也显示出更大的流动特色。伦敦的人民运动时常缺乏一致性和持久性，而这些特点只有在整个地区都卷入共同的社会与职业冲突时才会有。但另一方面，伦敦人又比较容易接受思想的或‘理想的’动机。理论宣传在这儿比在北方更容易找到听众。伦敦激进主义很早就变得城府很深，因为它需要把许多宣传运动组织成一个共同的运动。新理论新观点一般总是在伦敦先找到与民众运动结合的交接点，然后再从伦敦转到外省的中心地区去。

伦敦通讯会就是这样一个交接点，应该记得，最初的创始人住在皮卡迪利，不是外滨也不是索斯沃克。就连它最初几次会议所留下的简短记录中，都保留着一些显著的特色，表明一种新

的组织形式已经出现 而正是这些特色 能帮助我们(在 1790 至 1850 年的时代背景下)给工人阶级团体下一个定义。这些团体往往由一个工人担任书记,每周收取很低的会费,它把经济目标与政治目标混杂在一起,也就是“时局之艰辛”和议会改革混为一谈。它举行的集会既能起社会交往的作用,也能起政治活动中心的作用 出于实际需要 它特别注重会议程序 更重要的是,这些团体都决意要宣传自己的观点,把那些倒向他们的人组织起来 而这就体现在如下指导原则中 即“让我们的成员无数”。

时至今日 我们也许会对这个原则习以为常 但它却是历史的转折点之一,它体现了孤家寡人主义的结束,也体现了政治作为世袭集团或有产者独占权利的结束。接受这个原则,就表明伦敦通讯会扬弃了政治与财产权划一的古老做法——同时还扬弃了“威尔克斯和自由”时代的激进主义 在那个时代,“阿斗”尚未自我组织起来去争取自己的目标,而是受一个派别——哪怕是激进派别的召唤而卷入临时行动,结果是加强了这个派别的力量,威胁到政府当局的存在。伦敦通讯会用一种“无限”的方法去打开宣传鼓动之门,这表明一个新的民主概念已经产生,它把古老的禁区置之不顾,而寄希望于平民百姓的自发行动和自我组织过程。这样一种富有革命气息的挑战,当然会受到叛国罪的指控。

不过,这个挑战在以前也曾有人提出过——那就是 17 世纪的平等派。当时,争论在克伦威尔的军官和军队鼓动员之间展开 其措词用语预示了 18 世纪 90 年代的冲突。就在普特尼辩论^⑥ 进入高潮时 士兵代表争辩说 是他们打赢了战争 因此应该得益,应该把选举权扩大,把他们也吸收进去。平等派雷恩巴

^⑥ A. S. P. 伍德豪斯:《清教与自由》(1938)第 53 页起。

勒上校的说法是大家都知道的，他说：

我确实认为：最穷的人也和最高贵的人一样生活，因此 先生 我认为事情再明白不过了 每一个在某个政府之下生活的人都应该首先同意把自己放在那个政府之下……我要怀疑，任何一个怀疑这种情况的人还是不是一个英国人。

对此“大人物”的代表、克伦威尔的女婿埃尔顿将军回答说：“在本国，一个人若不具备永久不变的利益，则他就无权关心或参与国事的处理……”雷恩巴勒逼他说明白一点，埃尔顿于是就激动地答道：

我所坚持的主要之点，是我重视财产。我希望我们不要为胜利果实而争斗不休——但每个人都应该想一想 他不应该走上取消财产的路 这关系到王国宪政的基础 你取消它 也就取消了一切。

他接着说：“如果一个人仅因为有一口气就能当选议员”那么下院就有可能产生一个多数，他们在地方上没有利益可言，也没有永久的利害关系，“这些人为什么不会投票反对一切财产？……告诉我你们还要走多远，你们是否可以凭这条规定去保护一个有财产的人？”

剥夺别人的政治与财产权身份，这当场就引起愤怒的反响。塞克斯比^⑦说：

我们成千上万的士兵出生入死 当然 就地产而言 我们在这个国家里财产很少，但我们却有天生的权利。现在看来，好像是没有固定的地产就要没有权利了……我觉得我们上当了！

^⑦ 塞克斯比是士兵代表，平等派。——译注

雷恩巴勒讥讽地插话道：

先生，若不把一切财产都取消，我以为是不会有自由的。假如这是一个规定……，那也就只好如此了。但我却不得不知道，长久以来士兵们为什么而战？他之所以战斗，是要让自己沦为奴隶，是要把权力给予富家 给予地主 是要让自己永世为奴！

对此，埃尔顿和克伦威尔的辩解仿佛预见了 1688 年的妥协。他们说，普通士兵为三件事而战：一是限制国王侵犯个人权利与信仰自由的特权，二是争取由民意代表实行统治，即使他自己不能参与这些选举也罢 三是“做买卖挣钱买地的自由”由此进而取得政治权利。在这种情况下，“争取自由而不摧毁财产”。

1688 年以后的 100 年，这样一个妥协就不再受挑战了；出现一个土地与商业财产联合的寡头统治。从本质上说，它更腐败 而卖官鬻爵、官官相护的现象也更严重 其中的奥妙 又正是刘易斯·纳米尔爵士及其一派学者所津津乐道的。平等派的挑战彻底失败了，但平等派复活的幽灵却时常在人们脑海中出现，它好像是海峡旁的一块巨岩，旁边有天主教徒和詹姆斯党的大漩涡，“宪法”这艘船就要在这两者之间穿过。直到 18 世纪最后二三十年，“18 世纪共和分子”的温和的共和、自由主义立场似乎就限制在埃尔顿所设立的范围之内。^⑧ 看一看 18 世纪 90 年代改革派与政府之间、以及各改革力量之间的分歧，就似乎看到了普特尼辩论的重演 只不过那英国“最穷的人”、“有天生权利”的人变成了《人权论》而成员“无数”者的鼓动在伯克眼中就恰似那“猪狗的一群”正在威胁一般。对改革派实行恫吓威胁的半官方组织取名叫“保卫自由与财产、反对共和派和平等派”协会，

^⑧ 见卡罗琳·罗宾斯：《18 世纪共和派》（哈佛大学 1959）。

连约克郡温和的改革派克里斯托弗·威维尔牧师也深信 若改革以普选作为原则“就不可能实现 除非再打一场内战”尽管他对改革的忠诚是无可置疑的：

在政治争端激烈时，把选举权交给残暴无知的民众，会导致动荡和混乱。……如果选举因最无耻的舞弊而丧失信誉，因最狂暴的骚乱而受到损害，那么在一系列这样的选举之后，就可以预期民众的动乱和贪婪最后会使民族变得十分可憎，乃至为克服民主放纵所带来的难以忍受的祸害，人们就必须到专制权力的保护下去……寻求庇护。^⑨

他在 1792 年又写道：“如果潘恩先生能把下层阶级唤醒 他们的参与就可能是很粗野的，而我们现在拥有的一切，无论是私人的财产还是公众的自由，就都要受那帮无法无天凶野狂暴的乱民去摆布了。”^⑩

这就是过去那场辩论的继续 人们表现出同样的抱负、同样的恐惧和同样的紧张冲突；但现在它是在新的背景中，使用新的语言和新的论点，力量平衡也发生了变化。我们应设法理解双方——既理解持续的传统，也理解变化的背景。写历史总要有开头，人们于是就常常只看见新的东西。我们可以在 1789 年开头，于是就把英国的雅各宾主义看成是法国大革命的副产品；我们也可以在 1819 年开头 以彼得卢为标志 于是 英国激进主义就仿佛是工业革命的自发后果了。法国大革命当然有助于新的宣传运动，运动在工人群众中也很有基础，它形成在新的经历

^⑨ C. 威维尔 1797 年 12 月 16 日致约翰·卡特赖特信 载威维尔：《政治文件》（约克，1804）第 5 卷 第 381—382 页。

^⑩ 同上 第 5 卷 第 23 页。

里，出现在成长中的工业制造业地区。但问题仍然没有解决：到底有哪些因素是由这些事迅速引发出来的？可以很快看到的是城市工匠和小生意人的悠久传统，这些人和法国的“小人物”非常相似。乔治·鲁德博士曾经证明：“小人物”正是巴黎民众中最变化无常的革命因素。^⑪我们还可以看到：这个复杂的连续传统实际上可以一分为三，一是非国教传统，以及卫斯理的宗教复兴使它发生的变化；二是人民中各种模糊观念形成的一种传统，它们结合成英国人“关于天生权利”的思想；三是18世纪的“下层民众”中有一种若有若无的传统，对这种传统，威维尔曾经恐惧不安，而哈迪则想把它组织到委员会、分会和严肃认真的游行示威中去。

^⑪ G 鲁德：《法国大革命中的民众》（1959）。

第二章 基督徒与地狱魔王

“非国教”这个词很容易使人感到迷惑，它容纳了太多的派别，太多的对立思想和神学倾向，在变化的社会背景中，竟可以形成那么多不同的表现形式。最古老的非国教是独立派、长老派、公理会、教友会和浸礼会；它们在光荣革命后经历了相同的发展趋势，随着迫害日益减轻、宽容日益加大，教徒们的热情日渐减少，财富逐渐增加。1670年，斯彭河谷的织布工和农民曾在夜晚秘密聚会，聚会地点是一个叫“秘宅”的农庄，或“教堂山附近的那所谷仓”。一百年后，人们看到在同一个地方建起了一座坚固的教堂，一个富裕的教堂执事约瑟夫·普里斯特利出现在那里，他在日记中虔诚地记道：

世界是美好的，我在这个位置上做了一些好事。去利兹时，我向上帝奉献了语言，我打算送给穷苦的基督徒四五石小麦。今天，应该好好地责备我没有让上帝指引我的所有思想，事情太急促了，来不及这样做。……

下一周他又这样写：

今天上午我……和几个军官一起吃饭，他们都对灵魂拯救不感兴趣。我读“以赛亚书”第45章，甚喜，让奥巴代亚兄弟把一石小麦分给穷苦的基督徒。^①

这位普里斯特利牧师仍算是一名加尔文教徒，不过已经有了一点获罪感。“奥巴代亚兄弟”当然也是加尔文派，他的堂弟，也

^① 弗兰克·皮尔：《斯彭河谷的非国教徒》（海克蒙德威克，1891）第136页。

叫约瑟夫·普里斯特利的，这时正在达尔特里学院读书，他在理性启蒙精神启发下，已经对自己的亲戚和教会感到严重不满了；他后来成为一神派教徒，又是科学家和政治改革派。1791年，伯明翰的“教会与国王”派暴徒捣毁的就是这位普里斯特利博士的书房和实验室。

这些是非国教传统中一个很小的侧面。非国教徒虽然得到了信仰上的自由，但他们在公共生活里却仍受到宣誓法和市镇团法的限制。在整个18世纪，他们继续为公民自由和宗教自由而努力。18世纪中期，许多年轻而有文化的牧师为自己宽宏大量的理性神学感到骄傲，过去受迫害时那种加尔文主义的孤芳自赏气质没有了，相反，他们通过阿里乌斯派和索西奴斯派的“异端邪说”而逐渐滑向一神教。从一神教再走一步就是自然神论了，但在18世纪90年代以前，很少有人走出过这一步。而且，在18世纪下半叶，更少有人愿意或敢于公开承认自己对基督教有怀疑——迟至1763年，70岁的小学校长彼得·安内特还被上枷收监，理由是他翻译了伏尔泰的著作《把宣扬“思想自由”的论著用通俗形式出版》。不久之后，怀疑论的“罗宾汉辩论会”又被当局封闭。自由主义的思想原则正是站在索西奴斯教和一神教的立场上来加以论证的，在这方面著名的人物有普赖斯法师，他在美国革命时期写《论公民自由》（1776）几个月内就达到销售6万册的可观数量；他在有生之年还做过一个欢呼法国大革命的传教演说，由此而使伯克大受刺激。除此以外，著名人物中还有普里斯特利博士本人，以及十几二十个名气稍小的人，其中一些如博尔顿的托马斯·库珀和剑桥的威廉·弗伦德等等，都曾积极地参加过18世纪90年代的改革宣传运动。

到这里，问题似乎很清楚了，但它却是虚假现象。自由主义思想在非国教的教士、教师和受过教育的城市人口中十分流行，

但很多牧师比他们的信徒走得远。与其他非国教派别相比，力量上衰落最明显的是长老派，而长老派又恰恰是最有一神教倾向的一派。18 世纪中叶，长老派和独立派（合在一起）的力量，在西南部（如德文郡、多塞特郡、格洛斯特郡、汉普郡、萨默塞特郡和威尔特郡等）北方工业区（主要是兰开郡、诺森伯兰郡和约克郡）、以及伦敦和东盎格利亚地区（主要是埃塞克斯和萨福克郡）势力最大，浸礼派虽说也在争夺其中的某些据点，但同时又在贝德福郡、白金汉郡、肯特郡、莱斯特郡和北安普顿郡根基深厚。因此，长老派和独立派似乎在商业中心和毛织业中心最强大，而浸礼派占领的地盘中，小生意人、小农场主和农业工人则占很大一个比例。^②正是在规模最大的老毛纺中心即西部地区，那种开明‘理性’的宗教——趋向于否定基督的神性并且有一神教倾向的宗教——发展得最快，但又最容易向一神教丢失其信徒的忠诚。到 18 世纪末 德文郡有 20 多所长老派聚会厅关闭了，研究非国教徒历史的学者在 1809 年曾这样说：

德文郡曾是阿里乌斯教的摇篮，后来则成了阿里乌斯派非国教徒的坟墓。那个人口众多的郡、现在留下来的长老派信徒还不到她出生时可以见到的 1/20。^③

但在其他地方，情况就有所不同，非国教组织常把自我管理和地方自治的原则贯彻到近乎无政府的状态，任何中央权威——哪怕是教堂间的协商和联合 都会被看成是由‘违背基督教的行为造成的’：

这种背叛行为对人的公民自由与宗教自由十分有害，

② D. 博格和 J. 贝内特：《非国教徒史》（1809）其中第 3 卷第 333 页的估计是：“1760 年非国教各派的‘主要力量’是生意人而在某些郡是农场主”，各业机匠构成其城市教团的一大部分，农业工人构成其乡村教团的一大部分。”

③ D. 博格和 J. 贝内特：《非国教徒史》（1809）第 4 卷第 319 页。

尤其是对古老而勇敢的清教徒和非国教人士十分有害 因此 诸如宗教会议、大会、理事会、教规这一类的词，都会使一个真正的新教徒感到震聋发聩。^④

在加尔文教传统较深厚的地方，如兰开郡和约克郡的部分地区，教团组织奋力反抗，抵制向一神教发展的趋势。顽固的教会执事、理事会成员和奥巴代亚们折磨他们的牧师，调查他们的异端言行，开除他们出教，或者与他们决裂，另组比较正宗的教派。（托马斯·哈迪最早的组织能力，就是在罗素街王冠巷长老派教团的派别斗争中取得的。）但“穷苦的基督徒”即普赖斯法师曾予以启蒙而普里斯特利执事曾赠予小麦的那些人，他们又如何呢？斯彭河谷是人口稠密、工业正迅速发展的一个中心地区，人们本以为，非国教教派会因为它们在迫害时期坚持斗争而最终获益的。但“穷苦的基督徒”似乎既不受官方教会的影响，也不受以前的非国教影响。1757年 约翰·卫斯理骑马途经邻近的赫德斯菲尔德 他在《日记》中写道：“在英格兰 我从未见过这么野的人 我们骑马走过时 满街都是男男女女、老老少少 似乎要把我们吞吃掉一般。”

一神派的理性基督教崇尚“直率”“怀疑”“热情”对伦敦小生意人、小店主及其他大城市的同类集团有一定的吸引力。但它太冷漠、太孤僻、太文质彬彬，和小康阶层的舒适价值观联系太紧，对城乡穷苦人的吸引力就不大。它的语言和腔调都构成障碍 约翰·纳尔逊曾对卫斯理说：“在约克郡 只有一种布道中用，就是以前那种像打雷一样轰击人们的良知的布道。在这个郡，和风细雨的布道比不布道还要坏。”以前加尔文禁止福音主义的热情，从而给自己设立了屏障。受迫害的派别很容易孤芳自赏，

④ J. 艾维米：《英吉利浸礼会派史》（1830）第4卷 第40页。

这就更加强了加尔文教义中最僵硬的条文。但“萨伏依信纲”(1658)中有这样一句话：“上帝的选择对腐烂的群氓并非不可及”而“穷苦的基督徒”和“腐烂的群氓”当然就是指同一些人。从另一个角度看“穷人的”野“是他们生活在天恩之外的表现”而加尔文教义中上帝的选民又有萎缩为亲族集团的危险。

还有其他原因促成了这一过程，有些人直接到共和时代平等派的失败中去寻找原因。当初，千年至福派主张由圣人进行统治，他们的希望破灭后，穷苦人清教思想中的现实理想和宗教理想就断然分开了。还在复辟之前的1654年浸礼派教徒总会就针对他们中的第五王国派发表了一个宣言称自己不“知道圣人凭什么指望”在最后的审判到来之前，就“把现世的统治权放入他们之手”在那之前他们应该“耐心地忍受现世之苦……而不是攫取它的政府统治权”。^⑤共和国末期，反教律论的叛逆传统“从它所有的要求上退了下来”，激烈的新教派别以前曾经是热情的（甚至是无情的）社会整治者，而现在他们却乐意说：“就让稗子（如果是稗子）和小麦混在一起吧……”^⑥掘土派杰勒德·温斯坦莱的话有助于我们理解这种感情的变化，即如何从“外在的王国”转变成“内在的王国”：

灵魂和创造精神并非一体 它们相分相离，一个管外在的王国 另一个引导他搜索并守候内在的王国 这内在的王国 锈腐不可蚀 窃贼不能偷 它广延无边 而身外的王国则必定会从你那里消失。^⑦

理解这种后撤——以及在后撤之后还剩下什么，对于理解

⑤ A.C 安德伍德：《英国浸礼教派史》（1947年）第84—85页。

⑥ G. 休恩斯：《英国历史上的反教律主义》（1951年）第146页。

⑦ 《丛林之火——温斯坦莱……文集》，L. 汉密尔顿主编（1944）第30—31页。